

## 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吳璟妤

電話：3366-1755#204

電子信箱：claire@lec.nt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校生教字第1130107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、EDM (1130107304-0-0.pdf、1130107304-0-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辦理「網路世代青少年心理健康與行為探究系列研習」簡章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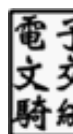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2年2月2日臺教學(一)字第1112807436號函辦理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參與進修。

二、本研習規劃10個場次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簡章及海報。

(一)研習場次：

- 1、11月2日(星期六)：網路霸凌辨識與創傷療癒。
- 2、11月10日(星期日)：正念減壓與情緒管理。
- 3、11月17日(星期日)：親子衝突的影響與解方、孝道與青少年自主性發展。
- 4、11月24日(星期日)：i世代的數位心理與行為探索。
- 5、12月1日(星期日)：青少年的偏差行為理論與議題探究。
- 6、12月7日(星期六)：藝術治療與自我探索。



萬芳高中 1131101



\*PPAA1136013537\*

7、12月8日(星期日)：霸凌行為背後的社會化意義、數位世代青少年成長歷程。

8、12月14日(星期六)：心理位移日記書寫之情緒療癒。

9、12月15日(星期日)：全球正向心理學的文化反思。

10、12月21日(星期六)：網路行為背後的內心世界、AI浪潮下的成長挑戰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校。

(三)研習費用：全免，交通請自理或由學校酌予補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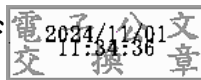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參與對象：各公私立高中高職及國中教師。

(五)參與人數：各場次50-100人，額滿為止。

(六)官網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ady2qQ>。

正本：新北市高中高職、宜蘭縣高中高職、臺北市高中高職、桃園市高中高職、基隆市高中高職

副本：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



校長 陳文章

